

关于开展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学物理分会放射物理专委会换届工作的通知

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学物理分会已于 2017 年完成换届，组成了第八届委员会。根据医学物理分会的安排，为进一步充实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学物理分会放射物理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提升专委会的工作，决定开展专委会换届工作，并将于 2018 年 8 月 23-26 日召开的 CSMP2018 全国医学物理大会上正式召开新一届医学物理分会放射物理专业委员会全体会议。现将专委会换届工作通知如下：

一、 换届工作领导小组

为保证本次换届工作顺利开展，决定成立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小组成员由上一届放射物理专委会领导和医学物理分会中的放射物理专业的常委组成，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戴建荣

副组长：邓小武、贺晓东、邱杰

组员（按姓氏拼音为序）：柏森、狄小云、刘永明、谭力、尹勇

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次换届工作，包括换届工作进度安排，委员产生办法的制定，委员资格审查和选举等。

二、 换届程序及时间安排

7 月 13 日前，成立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专委会换届程

序、时间安排、新一届专委会委员候选人产生原则、条件和办法。

7月18日前，通过邮件、分会网站公示等方式，下发新一届专委会换届工作通知，同时开始接受委员候选人申请和推荐。

7月30日前，完成新一届专委会委员候选人申请、推荐及资格审查工作。

8月7日前，换届工作领导小组选举产生新一届专委会委员，报医学物理分会审批并在医学物理分会网站上公示。

8月23-26日召开的CSMP2018全国医学物理大会期间，召集正式当选的专委会委员召开新一届医学物理分会放射物理专业委员会全体会议。

三、 委员入选条件

- 年龄小于65周岁；
- 委员应在医疗机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医疗企业和监管机构等单位中从事放射物理相关工作，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和扎实的专业基础；在放射物理相关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影响力，在所在区域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和权威性；
- 委员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相关专业的博士学位；
- 委员须热爱学会工作，并能保证有适当时间出席相关会议，能够承担专委会交办的工作，愿意为推进中国放射物理事业贡献力量；
- 从事放射物理专业的医学物理分会委员无须再推荐，自然成为放

射物理专业委员会的委员；而医学物理分会的其它专业委员会（包括青年委员会）的委员原则上不作为候选人；

- 委员必须是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会员；

四、 委员产生办法：

- 以单位和专家推荐为基础。每个单位或专家推荐人选不得超过 2 人。若同一单位或专家推荐人选超过 2 人视作该单位或专家放弃委员推荐资格；
- 符合条件的委员候选人填写放射物理专委会委员申请表（见附件 1），经推荐单位负责人或推荐专家签字盖章后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前将电子版发至 tianyuan1981@hotmail.com，同时将纸质版寄至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收件人田源，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南里 17 号院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放射治疗中心 215 室（邮编：100021），联系电话：010-87788201 / 18210810322
- 8 月 7 日前，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对提交的专委会委员申请表进行审核讨论，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新一届放射物理专业委员会委员人选，并报医学物理分会批准，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前在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学物理分会网站（<http://www.csmp.org.cn/>）上公布放射物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名单，同时通知新一届专委会当选的委员。

五、 委员组成原则：

委员应涵盖放射物理产学研用管五个方面的专家学者；委员年龄结构合理，以中青年为主（60岁以下的委员占70%以上）；新任委员不少于1/5；兼顾地域合理分配。

新一届专委会设主任委员一名，兼顾区域分配合理设立副主任委员若干名。副主任委员人选应是所在区域放射物理领域代表性权威人物，同时具有高度的工作热情和丰富的业务资源，能有效地提高所在区域的学会工作水平。

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学物理分会

2018.7.17